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研究公安交管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为管委会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和对策建议。
2. 负责组织研究掌握交通流量，制定辖区道路通行政策、交通方案调整交通设施的意见，维护区管交通设施。
3. 负责路面管理秩序，清障排堵维护维护交通秩序。对交通勤务进行管理、督导。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4. 负责对辖区道路临时占用挖掘进行审校、报批和管理，对路面停车秩序进行维护，组织完成辖区交通警卫任务。
5. 根据车辆管理现状及事故发生的实际情况认真组织辖区事故多发路段、单位、对象的特征，分析事故的原因，拟定事故预防的对策，有针对性地开展交通事故预防工作。
6. 负责事故现场勘查队完成事故现场快勘、快撤。
7. 负责对已发生的事故的调查取证、技术鉴定、案件审理、认定责任、协商调解及提出处理意见。
8. 负责对非机动车的检验、登记、异动和牌证管理，做好非机动车资料、档案建立工作；对驾驶员年度审验、换证、补证工作。
9. 负责组织开展交通法律、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提升市民

交通安全意识。

10. 完成管委会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由 1 个行政单位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总编制人数 1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5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5 人，其中：行政 125 人。

离退休人员 18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8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5.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6.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表 7.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表 8.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表 9.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0. 项目支出支出绩效目标表（5 个项目）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项目(按经济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9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一、基本支出	7,618.92	7,618.9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00.00	203 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6,614.22	6,614.22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0,000.00	204 公共安全	24,020.77	14,020.77	10,00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25	100.25	
		205 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4.45	904.45	
		206 科学技术				二、项目支出	18,281.08	8,281.08	1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部门项目	4,691.08	4,691.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81.85	781.85		公用项目	13,590.00	3,590.00	10,00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22	603.22		支出经济科目：			
		211 环境保护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14.22	6,614.22	
		212 城乡社区事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15.03	5,015.03	
		213 农林水事务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100.25	100.25	
		214 交通运输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10 资本性支出	14,170.50	4,170.50	10,000.00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16	494.16		399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5,9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5,900.00	15,900.00	1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5,900.00	15,900.00	10,000.00
二、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5,900.00	支出总计	25,900.00	15,900.00	10,000.00	支出总计	25,900.00	15,900.00	10,000.00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2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5,739.69	5,739.6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8,046.08		8,046.0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35.00		235.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00.25	10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681.60	681.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96.50	296.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306.72	30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408.96	408.96	
2210202	提租补贴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85.20	85.20	
合计				15,900.00	7,618.92	8,281.08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3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6,614.22	6,614.22	
30101	基本工资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492.54	492.54	
30102	津贴补贴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399.44	1,399.44	
30103	奖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188.05	2,188.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681.60	681.6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72.64	272.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306.72	306.7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3.86	23.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408.96	408.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840.41	840.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904.45		904.45
30201	办公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48.50		48.50

30202	印刷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8.00		18.00
30205	水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5.00		15.00
30206	电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35.00		135.00
30207	邮电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5.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20.00		120.00
30211	差旅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8.00		8.00
30213	维修(护)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50.00		50.00
30214	租赁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7.00		7.00
30215	会议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51.12		51.1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3.00		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7.00		7.00
30226	劳务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6.00		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68.16		68.16
30229	福利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85.20		85.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37.00		13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05.67		105.6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80		1.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00.25	100.25	
30302	退休费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7	20.1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1.08	11.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69.00	69.00	
合计				7,618.92	6,714.47	904.45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4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40.00		137.00		137.00	3.00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5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0,000.00		10,000.00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公开表 6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15,9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		一、基本支出	7,618.92
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10,000.00	203 国防		工资福利支出	6,614.22
三、事业收入		204 公共安全	24,320.77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4.45
四、上级补助收入		205 教育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25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6 科学技术		二、项目支出	18,581.08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部门项目	4,991.08
七、其他收入	3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781.85	公用项目	13,59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22		
		211 环境保护		支出经济科目:	
		212 城乡社区事务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14.22
		213 农林水事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5.03
		214 交通运输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100.25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4,170.50
		217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4.16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本年收入合计	26,2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6,200.00	本年支出合计	26,20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6,200.00	支出总计	26,200.00	支出总计	26,200.00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公开表 7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财 政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事业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 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40201	行政运行（公 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交通大队	5,739.69	5,739.6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公 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交通大队	18,346.08	8,046.08	10,000.00									300.00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交通大队	235.00	235.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 行政单位离 退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交通大队	100.25	10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 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 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交通大队	681.60	681.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96.50	296.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306.72	30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408.96	408.96								
2210202	提租补贴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85.20	85.20								
合计				26,200.00	15,900.00	10,000.00							300.00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公开表 8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2040201	行政运行(公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5,739.69	5,739.69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公安)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8,346.08		18,346.08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35.00		235.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100.25	100.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681.60	681.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96.50	296.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306.72	30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408.96	408.96				
2210202	提租补贴	005002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85.20	85.20				
合计				26,200.00	7,618.92	18,581.08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9

部门名称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填报人	王文婧	联系电话	8746001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 收支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5900	100%	7300 10360
		其他资金			
		合计	25900	100%	7300 10360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7618.92	26.37%	4015.81 6034.48
		项目支出	18281.08	73.63%	3284.19 4325.52
		合计	25900	100%	7300 10360
部门职能概述	<p>1、研究公安交管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情况、新问题，为管委会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信息和对策建议。</p> <p>2. 负责组织研究掌握交通流量，制定辖区道路通行政策、交通方案调整交通设施的意见，维护区管交通设施。</p> <p>3. 负责路面管理秩序，清障排堵维护维护交通秩序。对交通勤务进行管理、督导。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查处。</p> <p>4. 负责对辖区道路临时占用挖掘进行审校、报批和管理，对路面停车秩序进行维护，组织完成辖区交通警卫任务。</p> <p>5. 根据车辆管理现状及事故发生的实际情况认真组织辖区事故多发路段、单位、对象的特征，分析事故的原因，拟定事故预防的对策，有针对性地开展交通事故预防工作。</p> <p>6. 负责事故现场勘查队完成事故现场快勘、快撤。</p> <p>7. 负责对已发生的事故的调查取证、技术鉴定、案件审理、认定责任、协商调解及提出处理意见。</p> <p>8. 负责对非机动车的检验、登记、异动和牌证管理，做好非机动车资料、档案建立工作；对驾驶员年度审验、换证、补证工作。</p> <p>9. 负责组织开展交通法律、安全知识宣传教育，提升市民交通安全意识。</p>				
年度工作任务	<p>1. 坚持路途源头并重的原则，严查各类重点交通违法，不断强化源头监管，全面消除事故安全隐患。</p> <p>2. 坚持问题导向，健全完善责任体系，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共管态势。</p> <p>3. 在管委会的统一领导下，根据治理目标，对标推进隐患排查治理，按时完成交通安全隐患整改工作。</p>				

	<p>4. 进一步优化施工交通组织，狠抓信号灯优化配时，落实勤务安排，深入推进堵点治理，提升道路通行效率。</p> <p>5. 对照交通乱点、难点、重点，有针对性开展渣土车、货车、客车、校车、电动车、麻木、“黑车”常态治理，确保辖区交通秩序明显好转。</p> <p>6. 按照高新区智能交通建设 5 年规划，不断完善电警、卡口等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智能交通三期建设，提升交管智能化水平。</p>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整体绩效目标	<p>目标 1：不发生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同比下降。</p> <p>目标 2：按时完成市、区两级隐患道路整改。</p> <p>目标 3：交通拥堵警情同比下降，不发生大面积、长时间拥堵。</p> <p>目标 4：狠抓交通乱象治理，确保辖区交通秩序良好。</p> <p>目标 5：推进智能交通三期建设，提升交管智能化水平。</p>			<p>目标 1：交通结案率 100%，交通事故逃逸率 96%。</p> <p>目标 2：机动车辆年检率达到 99.8%，驾驶员年审和换证率 96%</p> <p>目标 3：加强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和资产管理，科学编制部门预算，严格按批复的预算执行。</p>		
年度目标 1：	加强公共交通安全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 年	2018 年		
			处理一般交通事故案件	9845 件	29192 件	31254 件
			侦破交通事故逃逸案件	20 件	16 件	18 件
			扣各类违规车辆	8000 辆	20560 辆	22616 辆
	质量指标		拘留交通肇事涉案人员	50 人	99 人	105 人
			交通事故结案率	95%	100%	100%
			交通事故逃逸破案率	95%	96%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发案增长率	10%	10%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交通安全畅通群众满意度	95%	95%	90%	100%
年度目标 2:	提高安全服务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7 年	2018 年			
			完成车辆年审	20000	19756	21524	按照辖区的车辆拥有数
		质量指标	完成驾驶员年审和换证	2.6 万人次	2.6 万人次	2.6 万人次	按照辖区的驾驶员数量
			车辆年审率	95%	99%	99.80%	100%
			驾驶员年审和换证率	95%	96%	96%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发案增长率	10%	10%	10%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交通安全畅通群众满意度	95%	95%	90%	100%
年度目标 3:	加强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和资产管理，科学编制部门预算，严格按批复的预算执行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17年	2018年			
投入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10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三公经费”变动率	≤0	20.00%	≤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76.33%	≤76%	≤95.63%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1)辅警经费支出安排率	≤61.43%	≤62%	≤17.34%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2)办案经费支出安排率	≤7.95%	≤8%	≤3.45%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3)其他经费支出安排率	≤6.95%	≤7%	≤74.84%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过程管理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100%, >97%	≤100%, >97%	≤100%, >97%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1)基本支出的工资福利支出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2)基本支出的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3)基本支出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完成率	≤100%	≤100%	≤10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4)项目经费支出预算完成率	≤100%, >96%	≤100%, >96%	≤100%, >96%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过程管理	预算执行	①辅警经费支出预算完成率	$\leq 100\%$, $> 98\%$	$\leq 100\%$, $> 98\%$	$\leq 100\%$, $> 98\%$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②办案经费预算完成率	$\leq 100\%$, $> 98\%$	$\leq 100\%$, $> 98\%$	$\leq 100\%$, $> 98\%$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③其他经费支出预算完成率	$\leq 100\%$, $> 98\%$	$\leq 100\%$, $> 98\%$	$\leq 100\%$, $> 98\%$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leq 100\%$	$\leq 10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购置费控制率	$\leq 100\%$	$\leq 100\%$	$\leq 10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2) 公务接待费控制率	$\leq 80\%$	$\leq 80\%$	$\leq 8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3) 因公出国(境)费控制率	$\leq 100\%$	$\leq 100\%$	$\leq 10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政府采购执行率	$\leq 100\%$, $> 90\%$	$\leq 100\%$, $> 90\%$	$\leq 100\%$, $> 90\%$	按照例年的平均值作为参考

- 备注：1. “整体绩效目标”：请结合部门职能、工作规划、项目支出投向等编报。
 2.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 “绩效标准”：设定绩效指标值时的依据或参考标准。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1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项目负责人	余佳怀	联系电话	8746001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政策依据：《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关于制定全市区级公安机关公用经费保障最低标准的通知》武财行[2007]542号、《公安机关执法办案场所设置规范》公通字【2010】26号精神、单位的工作职责和单位工作实际需要。</p> <p>2、本项目是交通大队为履行辖区交通管理职能，实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人身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提高通行效率安全的目标而设立的工作经费项目。项目预算资金630万元，全部由区财政拨款解决，依据省、市公安部门有关的文件保障办案经费精神，制定本项目。</p> <p>3、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人身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实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单位的工作职责之一是负责办理各类一般交通事故案件、交通逃逸案件、交通事故车辆鉴定、人员伤残鉴定等。由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根据市公安局与单位签定的年度目标责任书和单位以前年度发生的实际情况合理测算，编制了科学的办案经费预算和预算绩效目标，保证办案工作高效有序进行；制定了《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办案经费的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人管理；制定了交通事故处理等业务管理制度，保证办案工作高效有序进行。</p>		
项目主要内容	<p>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交通大队对违法车辆扣发生的停车管理费、拖车费；</p> <p>2、交通大队对交通事故和违法驾驶员等车辆人员检验鉴定费；</p> <p>3、交通大队处理交通违法所发生的耗材差旅费，印制交通违法处罚单据；</p>		
项目总预算	630	项目当年预算	6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安排预算资金300万和2018年预算资金450万全部落实到位并按用途使用；</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安排预算资金630万，比2018年预算资金增加180万，因交通大队交通管理辖区增加，交通管理业</p>		

		务管理相应增加，交通违法车辆以及事故车辆增加，致使停车管理费用和拖车费用相应增加。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3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3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3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30
	1. 办公费	532
	2. 印刷费	15
	3. 差旅费	50
	4. 维修（护）费	29
5. 专业材料费		4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 2019 年付 3 个停车场停车费和拖车费 450 万元</p> <p>(2) 事故车辆和人员相关检验、鉴定费 57 万</p> <p>(3) 违法和事故处理窗口电脑耗材 24 万 (每月 3 万 *12 月)</p> <p>(4) 交通事故逃逸案办案费 50 万</p> <p>(5) 协助办案相关费用 15 万</p> <p>(6) 印制交通违法停车告知单、交通事故现场定责书、交通管理行政强制措施凭证交通管理简易处罚书 15 万</p> <p>(7) 道路交通违法行为举报奖励 10 万</p> <p>(8) 酒精测试仪吹管 4 万 (4 元 / 根, 1 万根)</p> <p>(9) 执法装备年检费 5 万 (一年两检)。</p>			
项目绩效总目标	整治交通秩序整治, 负责交通事故的处置, 以及辖区驾驶员的年度审验、换证、补证工作和车辆的年审, 新车的办牌、办证工作。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一般交通事故案件数	31254 件	
			侦破交通事故逃逸案件	18 件	
			拘留交通肇事涉案人员	105 人	
			完成车辆年审	2.1 万辆	
			完成驾驶员年审和换证	2.6 万人次	
			扣各类违规车	22616 辆	
	质量指标		交通事故案结案率	100%	
			交通事故逃逸案破案率	96%	
			车辆年审率	99.80%	
			驾驶员年审和换证率	96%	
	时效指标	警情反映速度	10 分钟	平均每件案件接警到警察赶赴现场的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按照预算 数开支标 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发案增长率	10.00%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交通安全畅通群众满意度	90%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2

资金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协警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项目负责人	余佳怀	联系电话	8746001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政策依据：《关于构建立体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武发【2013】8号、《武汉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暂行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第270号、武汉市公安局警务指挥部关于印发《组建“汉警快骑”机动队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公指【2016】54号精神、单位的工作职责和单位工作实际需要。</p> <p>2、本项目是交通大队为履行辖区交通管理职能，实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人身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提高通行效率安全的目标而设立的工作经费项目。项目预算资金3170万元，全部由区财政拨款解决，依据省、市公安部门有关的文件保障办案经费精神，制定本项目。</p> <p>3、为解决在编干警的不足，向社会招收交通管理协警416人，需要支付协警的工资福利、公用经费，实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此项目由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根据市公安局与单位签定的年度目标责任书和单位以前年度发生实际情况合理测算，编制了科学的协警经费预算和预算绩效目标；制定了《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协警经费的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人管理。</p>		
项目主要内容	<p>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交通大队按照交通管理的需要招聘辅警、文员所需的工资福利等费用。通过新增加辅警人员，一方面可以协助民警处理各类交通案件；协助受理车辆年审和换证登记，也确保案件接警后在10分钟内赶赴现场的反映速度。</p>		
项目总预算	3170	项目当年预算	317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资金2197万和2018年预算资金2499万全部落实到位并按用途使用；</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安排预算资金3170万，2019年预算经费比2018年预算资金增加671万，因交通大队交通管理辖区增加，交通管理业务管理相应增加，相应增配交通协警，协警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也需要增加，因此2019年此项目资金比2018年增加。</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7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7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7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170			
	1. 劳务费	3170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聘用协警、文员经费 3120 万 (416 人*7.5 万\每人\每年) (2) 交通科技人才经费 50 万 (5 人*10 万\每人\每年)			
项目绩效总目标	协助民警处理各类交通案件；新增辅警不仅缓解了警力不足的矛盾，同时也为社会增加了就业机会。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交通协警、文员、科技人员	416 人	其中 50 人为汉警快骑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交通事故案结案率	100%	
		交通事故逃逸案破案率	96%	
		车辆年审率	100%	
		驾驶员年审和换证率	96%	
	时效指标	警情反映速度	10分钟	平均每件案件接警到警察赶赴现场的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按照预算数开支标准执行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发案增长率	10%	
		就业增长率	10%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交通安全畅通群众满意度	90%	

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3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警用装备购置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项目负责人	余佳怀	联系电话	8746001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省公安厅关于湖北“2014-3 网安发展工程实施计划的通知》（鄂公通【病 014】109 号，武汉市公安局办公室关于印发《350 兆警用数字集群（PDT）通信系统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武公办【2013】36 号、《关于组织开展公安装备建设”十二五“规划国保项目建设的通知》武公国保【2015】71 号的文件精神、单位的工作实际需求；</p> <p>2. 根据上述文件及主管部门的要求，通过市场调查，由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合理的测算、科学的论证，编制了项目预算和预算绩效目标，确保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的配比；通过政府采购与每个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明确采购的数量、质量、价格、验收办法，加强采购验收管理，确保采购的设备符合质量要求，满足实际需要；严格执行批复的项目预算，做到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专人管理。；</p> <p>3. 为了提高落实文件精神，计划投资 463 万元，全部由区财政拨款解决，在 2019 年购置单警装备、购置 350 兆数字集群系统电台、购置取证装备、购置更新民警服装等，实现 350 兆数字集群系统手台配备率 100%、单警装备配备率 100%，实现民警执法设备装备水平显著提高、民警执法取证能力显著增强，确立了该项目。</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购置取证装备，用于执勤执法，民警执法设备装备水平显著提高；</p> <p>2. 更新民警服装，提高干警整体形象；</p> <p>3. 增加汉警快骑装备，加强交通巡逻工作，提升交警形象。</p>		
项目总预算	463	项目当年预算	46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预算资金安排 138 万，2018 年预算资金安排 130 万；</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 年预算资金安排 463 万，更新干警服装、单警装备、手持电台，购置反恐应急装备、PDA 打印机，酒精测试仪、执法记录仪、电动巡逻车等，2019 年比 2018 年安排资金增加 333 万，主要原因是新增汉警快骑摩托车及装备 30 台，电动巡逻车 75 台以及一批特殊警用车辆。</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6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6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63
	1. 千警服装	37.5
	2. 单警装备	16
	3. 酒精测试仪	2.6
	4. 手持电台	66
	5. 汉警快骑摩托车及装备	255
	6. 电动巡逻车	30
	7. 反恐应急装备	7.9
	8. 特殊警用车辆	48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 干警服装 37.5 万 (3,000 元*125 人)；</p> <p>(2) 单警装备购置费 16 万元 (40*0.4 万)；</p> <p>(3) 反恐、应急装备购置费 7.9 万；</p> <p>(4) 更新酒精测试仪 2.6 万 (2 台*13,000 元)；</p> <p>(5) 更新电台 66 万 (干警用手持 80 台*4,100 元、电台电池 750 元*300 块、车载电台 5,350 元*20 台)；</p> <p>(6) 汉警快骑摩托车及装备 255 万 (30 台*8.5 万)；</p> <p>(7) 电动车巡逻车 30 万 (0.4 万元*75 台)；</p> <p>(8) 特殊警用车辆 48 万。</p>			
项目绩效总目标		增加辖区内交通线路的巡逻，及时快速到达交通堵塞点，提升处理交通事故的速度，最大限度的提升民警的出街巡逻率，民警执法设备装备水平显著提高、民警执法取证能力显著增强、设备使用部门或人员满意率 98% 的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更新民警服装	125 套	
			交通警察单警装备	40 套	
			更新酒精测试仪	2 台	
			更新手持电台	80 台	
			汉警快骑摩托车	30 台	
			电动巡逻车	75 辆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质量达标率	特殊车辆	4 辆	
					按照规定的 技术参数或 质量标准采 购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完成率	100%	上述各项工 作及时完成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执行预算 率 $\leq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350 兆数字集群系统 手持电台配备率	100%	350 兆数字集 群系统手持 电台配备率 100%

		单警装备配备率	100%	单警装备配备率=当年全局累计配备单警装备民警人数/当年末全局民警人数*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民警执法设备装备水平	显著提高		
	民警执法取证能力	显著增强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部门或人员满意率	98%		

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4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管理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项目负责人	余佳怀	联系电话	8746001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湖北公安发展“十三五”规划(2016-2020年)》鄂公发【2016】9号、武汉市公安局警务指挥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公指【2017】73号、《关于加快推进全市公安机关内部视频监控高清扩容升级建设的通知》武公传发【2018】339号精神、单位的工作职责和单位工作实际需要；</p> <p>2. 根据上述文件及主管部门的要求，通过市场调查，由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合理的测算、科学的论证，编制了项目预算和预算绩效目标，确保项目预算与绩效目标的配比；通过政府采购与每个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明确采购的数量、质量、价格、验收办法，加强采购验收管理，确保采购的设备符合质量要求，满足实际需要；建立信息化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建立信息化建设管理制度，加强对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层层落实管理责任，确保项目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严格执行批复的项目预算，做到专款专用、专项核算、专人管理；</p> <p>3. 购置信息化设备，建设信息化平台和基站，维护和升级网络系统，提高街头见警率、信息化支撑破案率、接警速度大幅提升、警务资源的利用率、信息化管理水平，确立该项目；</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通过建设信息化平台和基站，维护和升级网络系统，修复视频监控，新增驾管自助服务机，大幅提升接警速度、警务资源的利用率；增加办公设备和办公设施、改善对外办公环境，维修增建办公大楼视频监控系统，以确保内部安全管理。</p>		
项目总预算	235	项目当年预算	2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资金安排130万，2018年预算资金安排150万；</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资金235万，主要用于建设基站以及通讯网络、通讯费用、办公购置，2018年预算资金比2017年增加85万，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驾管自助服务机、大队修复新增视频监控经费。</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3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3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35
	1. 执法记录仪数据存储平台	30
	2. 网络通讯费	50
	3. 电台基站	30
	4. 电脑	20
	5. 打印机	6. 2
	6. 数码相机	4
	7. 摄像机	3. 6
	8. 复印机	1. 2

		9. 新增驾管自助服务机	40		
		10. 办公大楼视频监控修复增建	45		
		11. 视频会议设备	5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执法记录仪数据存储平台 30 万 (3 套*10 万)； (2) 网络通讯费 50 万(大队办公用外网光纤 100 兆 10 万、电信 6.77 万、九峰和流芳中队各 1.9 万、执勤用 PDA 网络通信费用 29.43 万元 (75 元/每月*327 部*12 个月))； (3) 补建电台基站 30 万 (15 万/部*2 部)； (4) 办公设备购置支出 125 万元，用于更新电脑 40 台 20 万、打印机 20 台 6.2 万、数码相机 10 台 4 万、摄像机 6 台 3.6 万、复印机 1 台 1.2 万、视频会议设备一台 5 万、新增驾管自助服务机 40 万、大队修复新增视频监控 45 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高街头见警率、信息化支撑破案率、接警速度大幅提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驾管自助服务机	1 台	
			维护网络系统个数	200 个	
			建基地台	2 个	
	产出指标		办公设备	78 套	
			采购设备质量达标率	100%	按照规定的 技术参数或 质量标准采 购
			采购及时完成率	100%	上述各项工 作及时完成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执行预算率 $\leq 1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路面见警增长率 交通信息查询增长 率	5% 15%

		警情反映速度增长率	20%	警情反映速度提高率= (上年实际平均每件案件接警到警察赶赴现场的时间-当年实际平均每件案件接警到警察赶赴现场的时间)/上年实际平均每件案件接警到警察赶赴现场的时间*100%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务资源的利用率	大幅提高		
	信息化管理水平	显著提高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部门或人员满意率	98%	

2019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公开表 10-5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项目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公安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项目负责人	余佳怀	联系电话	87460010
项目类型	1. 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 根据《关于推进武汉智能交通建设的工作方案》武公交【2016】81号、《关于推进城管道路交通信号灯配时智能化和交通标志标线标准化的通知》公交管【2016】230号、《2018年危险路段治理工作方案》武交安发【2018】2号、《武汉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意见》武公党委【2017】58号以及公安部、中央文明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四部委、办联合印发《城市道路交通文明畅通提升行动计划（2017--2020）》要求、单位的工作职责和单位工作实际需要；</p> <p>2. 由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根据市公安局与单位签定的年度目标责任书和单位以前年度发生实际情况合理测算，编制了科学的项目经费预算和预算绩效目标，保证办案工作高效有序进行；制定了《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分局财务管理暂行规定》、《包干经费使用管理暂行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此项目经费的管理，做到专款专用；</p>		
项目主要内容	<p>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 更新道路交通、监控设施设备的维护，以便于加强交通管理的监管以及路面交通的调度；</p> <p>2. 交通大队对危险路段排查治理，排查道路安全隐患；</p>		
项目总预算	13682.2	项目当年预算	13682.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17年预算资金安排287.19万，2018年预算资金安排1027万；</p> <p>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019年预算资金安排13682.2万，主要用于道路交通安全宣传管理费27万，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经费25.2万，流芳中队办公楼渗水防漏改造维修费40万，以及其他交通设施新建及维护费13590万，2019年的预算资金比2018年增加比较多，原因是增加了部门城建资金预算2408万、交通危险路段整改474万、交通设施提升708万、智能交通系统建设10000万，而此项资金安排原来在区城市建设部门落实，现改为由使用单位预算落实资金。</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682. 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82. 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682. 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0
	3. 事业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 其他收入	
	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3682. 2
	1. 道路交通安全宣传管理费用	27
	2. 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经费	25. 2
	3. 功能分区经费	40
	4. 部门城建资金预算	2408
	5. 交通危险路段整改	474
	6. 交通设施提升	708
	7. 智能交通系统建设	10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 道路交通安全宣传管理经费 27 万(宣传费 15 万, 驾驶员表彰费 5 万, 慰问费 7 万);</p> <p>(2) 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经费 25.2 万;</p> <p>(3) 功能分区经费 40 万(流芳中队办公楼渗水防漏改造维修费 40 万);</p> <p>(4) 部门城建资金预算 2408 万 (智能交通一期、二期运行维护 843 万元; 交通护栏、标牌、标线、单点信号灯维护 385 万元; 交通电子设施网络租赁 82 万元; 交通设施购置费 1098 万元);</p> <p>(5) 交通危险路段整改 474 万 (1、2017 年交通危险路段整改尾款 274 万元。《高新区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路口路段整改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武新管政务[2018]8 号), 项目投资 1482 万元, 其中工程费 1254 万元。中标价 1243.18 万元, 已付合同额 80%。尾款 274 万元(含设计、监理费); 2、2019 年交通危险路段治理 200 万元。《关于 2019 年东新区道路交通危险路段治理经费的报告》和委领导批示精神, 2019 年交通危险路段治理需 200 万元);</p> <p>(6) 交通设施提升 708 万 (军运会道路交通设施提升 708 万元。根据《关于加快推进军运会 5 条道路交通设施提升项目的请示》和委领导批示精神, 关山大道、群英路、光谷一路、高新四路、光谷二路等 5 条军运会道路交通设施提升需 1600 万元);</p> <p>(7) 智能交通系统建设 10000 万 (1、智能交通三期 8202 万元。《关于智能交通管理系统三期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武新管政务[2016]144 号): 项目投资 17843.41 万元, 其中: 工程费 12931.34 万元、工程其他费 1654.49 万元。一标段中标价 5787.692 万元、二标段中标价 5887.913 万元、网络租赁中标价 1568.8 万元、设计费中标价 304.12 万元、监理费拦标价 198 万元。2、智能交通二期尾款 1678 万元(电子警察及卡口合同额 4527 万元的 10%即 452.7 万元、交通信号灯合同额 6107.7275 万元的 10%即 610.77 万元、监理费 225 万元的 10%即 22.5 万元、3 年网络租赁费合同额 888 万元的第 2-3 年费用 592 万元)3、智能交通一期尾款 120 万元(6 年网络租赁费合同额 236 万元的第 1-3 年费用 120 万元))。</p>		
项目绩效总目标		对办公区漏水区域进行改造, 以改善办公环境; 按照高新区智能交通建设 5 年规划, 不断完善电警、卡口等项目建设, 稳步推进智能交通三期建设, 提升交管智能化水平。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交通安全管理	100%		
	交通设施新建及维护	4 项		
	办公楼营房改造维护	1 项		

		质量指标	交通信号灯的配时准确率	95%	
			道路交通技术监控设备完好率	98%	
			2019 年年内完成	100%	
		成本控制率	按照预算数开支标准执行	成本控制率	按照预算数开支标准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优质的办公环境	优良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办事环境群众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5,90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90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00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7,618.92 万元，项目支出 18,281.08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5,900 万元。其中：(1) 本年预算 15,90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5,540 万元，增长 53.47%，主要是原列入城维费专项预算的项目调整为部门预算项目；(2) 上年结转 0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7,618.9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 项目支出 8,281.08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46.08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经费、辅警经费、警用装备购置经费、功能分区经费、部门城建资金预算经费、危险路段整改经费、交通设施提升经费以及机动经费。

信息化建设 235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618.9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6,714.47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6,614.2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2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904.4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40 万元。其中：(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7 万元)；(3) 公务接待费 3 万元。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8 年减少 51 万元，主要是从严控制支出，没有更新公务车辆。具体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与 2018 年持平，均为 0 万元，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待实际发生时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5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减少 48 万元，主要是今年没有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3 万元，主要是从严控制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与 2018 年持平，主要是落实八项规定，严格控制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数 10,000.0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00 万元，主要用于智能交通系统建设。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公安局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交通大队所有收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和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上缴上级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和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019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6,200.0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5,640.00 万元，增长 148.11%，主要是原列入政府性基金专项预算、城维费专项预算的项目调整为部门预算项目。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收入预算 26,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900 万元，60.69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0 万元，占 38.17%；其他收入 300 万元，占 1.14%。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 26,2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618.92 万元，29.08 占%；项目支出 18,581.08 万元，占 70.92%。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 年部门本级机关的机关运行经费 904.45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4,477 万元。包括：货物类 10,217.50 万元，工程类 708 万元，服务类 3,551.5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5,034.60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8,299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套，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19 年，部门预算收支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5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8,281.0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10,000 万元。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5 个 18,180.20 万元，督促改进一般项目 0 个，调整交叉重复项目 0 个，削减 / 取消低效 / 无效项目 1 个 100.88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支出（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4.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5.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 20 年时间。

7.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房租补贴(项)：指经省市政府批准，区各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的租金补贴。

(七)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

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